

中央财 学校友总会

2010 年度

审计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roup) Co., Ltd.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度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
三、年度业务活动表	5
四、年度现金流量表	6
五、会计报表附注	7-12
六、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13
七、审计评价	14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15

委托单位：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审计单位：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联系电话：010-88386966

传真号码：010-88386116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全国性社会团体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亚太京审字(2011)103号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1994 年 10 月 16 日成立, 2010 年 5 月 23 日换发了社团法人登记证书, 社团登记证书有效日期: 2010 年 5 月 23 日至 2015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金 10 万元, 登记证号为社证字第 4379 号, 组织机构代码为 50001706-0, 法定代表人: 王柯敬, 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中央财经大学), 业务主管单位为教育部。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分支机构。

四、财务状况

1、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88,263.06 元, 其中: 货币资金 288,263.06 元。

2、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0 元。

3、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 288,263.06 元, 其中: 限定性净资产 0 元, 非限定性净资产 288,263.06 元。

五、收支情况

1、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度收入 16,086.01 元, 其中: 捐赠收入 14,919.23 元, 会费收入 0 元, 提供服务收入 0 元, 商品销售收入 0 元, 政府补助收入 0 元, 投资收益 0 元, 其他收入 1,166.78 元。

2、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度支出 145.00 元, 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0 元, 管理费用 145.00 元, 筹资费用 0 元, 其他费用 0 元。

3、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末职工全部为兼职人员, 不在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领取工资。

六、审计意见

在审计中, 我们注意到贵会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理税务登记手续, 2010 年度未进行纳税申报手续。

除前段所述事项外, 我们认为,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



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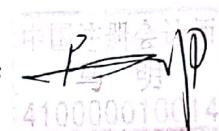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 年 4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85,022.05	288,263.0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100,000.00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 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385,022.05	288,263.0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100,000.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1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285,022.05	288,263.06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285,022.05	288,263.06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总计	22	385,022.05	288,263.0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385,022.05	288,263.06



业 务 活 动 表

编制单位：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累 计 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4,919.23		14,919.23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7	1,166.78		1,166.78
收入合计	8	16,086.01		16,086.01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其中：人员费用	10			
日常费用	11			
固定资产折旧	12			
税 费	13			
（二）管理费用	14	145.00		145.00
其中：人员费用	15			
日常费用	16	145.00		145.00
固定资产折旧	17			
税 费	18			
（三）筹资费用	19			
（四）其他费用	20			
费用合计	21	145.00		145.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3	15,941.01		15,941.01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4,919.2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166.78
现金流入小计	7	16,086.0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12,845.00
现金流出小计	12	112,845.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96,75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96,758.99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于 1994 年 10 月 16 日成立, 2010 年 5 月 23 日换发了社团法人登记证书, 社团登记证书有效日期: 2010 年 5 月 23 日至 2015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金 10 万元, 登记证号为社证字第 4379 号, 组织机构代码为 50001706-0, 法定代表人: 王柯敬, 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39 号 (中央财经大学), 业务主管单位为教育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单位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执行的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会计核算基础和记账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资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4、记账本位币

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收支业务, 按业务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记账, 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 (含一年) 的投



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即：当应收款项实际发生坏账损失时，直接从应收账款中转销，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本单位的坏账确认标准：

- ①债务人死亡，以其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②债务人破产，以其破产财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③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政策

本单位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较高，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来物质形态的资产。包括房屋和建筑物、专用设备、一般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其他固定资产等。单位价值虽然不足规定标准，但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资产，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分类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列表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
交通工具	10	5	9.5

10、长期股权投资计价及核算办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券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办法

本单位的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本单位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无形资产从取得当月起在有效使用期限内按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记入管理费用。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会费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本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1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单位支出按照其功能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等。

（1）“业务活动成本”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了实现其业务活动成本目标、开展其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民间非营利组织为组织和管理其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18、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的说明：

无。

五、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年初数	期末数
现金	人民币	1,037.40	892.4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83,984.65	287,370.66
合计		385,022.05	288,263.06

2、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	0.00
合计	100,000.00	0.00

3、应付工资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2010 年末工作人员全部为兼职人员，不从本单位领取工资。

4、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285,022.05	15,941.01	12,700.00	288,263.06
合计	285,022.05	15,941.01	12,700.00	288,263.06

(二) 业务活动表主要项目注释

1、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14,919.23		14,919.23



项目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其他收入	1,166.78		1,166.78
收入合计	<u>16,086.01</u>		<u>16,086.01</u>

2、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购票据	12.00		12.00
技术服务费	133.00		133.00
合计	<u>145.00</u>		<u>145.00</u>

八、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无。

九、净资产变动额

2010 年度净资产变动额为 3,241.01 元；

其中：①调整账务，调减非限定性净资产 12,700.00 元；

②收支结余 15,941.01 元；收入合计金额为 16,086.01 元，其中：捐赠收入 14,919.23 元，会费收入 0 元，提供服务收入 0 元，商品销售收入 0 元，政府补助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1,166.78 元；费用合计为 145.0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金额合计为 0 元，管理费用金额合计为 145.00 元，其他费用金额为 0 元；限定性净资产转入非限定性净资产 0 元。

十、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无。



社会团体基本情况统计表

2010年12月31日

社团名称	中央财经大学校友总会		
社团代码	50001706 0	登记证号	社证字第4379号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39号 (中央财经大学)	登记时间	1994年10月16日
电 话	62288212	邮政编码	100081
法定代表人	王柯敬	个人会员数	100000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单位会员数	49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四道口支行		
银行账号	01090349800120111201963		
财务机构名称	办公室	会计姓名	季小燕
税务登记	无		
设有 银行 账号 的 分 支 机 构 、 代 表 机 构	无		
实 体	无		



审计评价

贵校友会已建立相应的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使用手工记账，已建立了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明细账及总分类账；财务收支手续齐备；记账凭证均附有原始票据。

会计核算规范，原始凭证齐全，各项业务记录真实，手续完备。

使用发票种类：捐赠发票；使用规范。

内部控制符合基本要求，有符合内部会计控制的现金管理、支票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财务开支报销、财务管理等制度，并按照“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的原则实施岗位分工控制、经办人的职责，实施授权批准控制并实施监督检查。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注册号 1100000011536498

名称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营业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2门301室(德胜园)

负责人 马明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17日

请于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登记机关申报年检

须知

1. 《营业执照》是企业合法经营的凭证。
2. 《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
4. 《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时，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10.3.3.1 年检 10202 10.3.3.1	2010.3.3 年检 10217 2010.3.3		
-------------------------------------	-------------------------------------	--	--

